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

受理學位考試申請標準作業流程

1.目的：針對本系研究生，使其儘速了解申請學位考試作業程序，提升行政效率。 2.依據：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。 3.範圍：本系研究生。 4.權責：詳如 5.作業說明.			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 (負責人/分機)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A[自我檢核] --> B[填寫相關申請表格及檢附相關資料] B --> C[指導教授核章] C --> D[系所審核] D --> E[系主任核章] E --> F([完成申請]) </pre>	研究生 研究生 指導教授 電子工程系 (吳雯玉/7333) 系主任 (林水春/7331)	【申請時間】 (1)上學期第一梯次：11/1至 11/15 (2)上學期第二梯次：12/1至 12/15 (3)下學期第一梯次：4/1至 4/15 (4)下學期第二梯次：5/1至 5/15	1. 碩士班學位考試申請書 2. 碩士班學位考試申請審核表 3.歷年成績單 4. 電子工程系碩士學位論文切結書 5.論文大綱(1-2頁) 6.至少 1 篇英文論文投稿證明。

5.作業說明：

5-1 自我審核：檢核預計本學期修畢規定學分數(24 學分)及必修科目(4 學分)，且應修科目成績皆達及格標準(70 分)。

5-2 填寫相關表件及檢附相關資料：填寫「碩士班學位考試申請書」、「碩士學位考試申請審核表」及檢附「歷年成績單」、「論文大綱 1-2 頁」、「英文撰寫之論文刊登或被接受於國內外相關領域期刊、或會議至少一篇，該論文除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外，研究生不

可列名於其他作者之後」

5-3 指導教授核章：研究生申請相關表件及檢附資料核章

5-4 系所審核：審核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之相關資料

5-5 系主任核章：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之相關資料核章

5-6 完成申請